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行为准则

介绍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升科技”）始终坚持以“创建一流企业，持续贡献于生态文明时代”为最高目标，牢固树立“诚信、务实、勤勉、创新”的经营理念，贯彻“持续创新、卓越品质、绿色循环、合规治理、和谐共享”的可持续发展方针，持续推动我国锂电正极材料产品和技术升级换代，引领锂电材料生产向绿色、智能制造方向发展，力争成为新能源及智能装备领域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

当升科技在开展业务的时候，始终给自己设立高标准，包括企业社会责任领域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相应地，我们期望我们的供应商有同样的承诺。我们的目标是和供应商一起合作，以保证当升科技的供应商行为与此准则条款相符。并且，供应商同时需将这些条款应用到给贵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当升科技将把这些条款作为我们供应商筛选条件的一部分，我们也将积极地监管供应商的合规性。任何违反本准则的行为将损害供应商与当升科技之间的业务关系，甚至导致终止双方的业务关系。

本准则基于借鉴国际公认的规范和标准制定，例如《世界人权宣言》《儿童权利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准则》《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负责任商业行为尽责管理指南》《关于多国企业和社会政策的三方原则宣言》和国际劳工组织(ILO)的相关公约等，同时明确了当升科技对供应商行为的劳工和人权、健康及安全、环境保护以及道德规范等负责任行为的期望和要求。

本准则适用于本公司及所有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第一章：劳工和人权

供应商承诺尊重员工人权，确保其享有尊严。此规定适用于直接和间接供应商，以及所有员工，包括临时工、移民劳工、学生工、合同工、直接雇员和任何其他类型的员工。

1.1 禁止童工和未成年工管理：供应商禁止使用童工。“童工”指任何未满16岁，或低于该国家/地区的最小就业年龄的人。不满18岁的员工(未成年员工)不得从事可能危及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包括夜班和加班。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且在合法工作场所的学徒计划是允许的。

1.2 禁止强迫劳工：供应商禁止用任何惩罚相威胁，强迫任何人从事的非本人自愿的一切劳动或服务。用工应是自愿，员工可随时自由离职或终止其雇佣关系；劳动合同必须以员工的母语或员工能够理解的语言签署。禁止没收海外员工的身份证明、护照或工作许可证等。

1.3　工作时间：供应商应当遵守关于工作时间的国际公约和当地的法律法规，除法律允许的情况，禁止加班。员工在每七天中应当至少有一天休息时间。

1.4 工资和福利：供应商应遵照地方及国家法律规定，给员工提供合理的工资及福利，包括有关最低工资、加班时间和法定福利在内的各项法律。所有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法定最低工资。禁止将扣减工资作为员工纪律处罚措施。应及时向员工提供工资单，列明工资构成和金额等信息，并使员工能够认知和理解工资的计算方式。

1.5 不歧视/不骚扰/人道待遇：供应商在招聘和雇佣员工时，不得因种族、肤色、宗教信仰、年龄、国籍、性取向、性别、性别认同和性别表现、婚姻状况、怀孕、政治派别或残障等其它类似因素而歧视他人。不得要求员工或应聘者接受带有歧视性质的医学检查。不得对员工实施暴力、基于性别的暴力、性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身体胁迫、霸凌、公开羞辱或言语侮辱等非人道行为。

1.6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供应商不得干涉、阻扰或禁止员工自愿组建和加入工会和进行集体谈判。员工可以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或者其他形式参与民主管理和平等协商，且确保员工不会因前述行为而遭到打击报复。

第二章：健康与安全

供应商应了解，除了有助于减少与工作相关的伤害与疾病外，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还可以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有利于促进生产、提高员工留任率并提升员工士气。供应商还应了解持续的员工投入和教育对于发现和解决工作场所中的健康与安全问题至关重要。

2.1 职业健康与安全：供应商应通过合理的工程设计、过程控制和预防维护

来识别、评估、消除安全隐患。应当向员工提供与工作相关且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并开展相关培训和指导。防止怀孕和哺乳期妇女在可能对自身或子女有害的条件下工作，并为哺乳期妇女提供合理的便利。

2.2 应急管理：供应商应识别并评估紧急情形和紧急事件，并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及应对程序将其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员工通知和撤离程序、员工训练与演习、适当的火灾侦测及扑灭设备、充足的出口设施和复原计划。此类计划和程序应尽可能减少对人身、环境和财产的危害。

2.3 工伤和疾病：应商应当制定合适的程序和体系以预防、管理、跟踪和报告工伤和疾病，包括以下规定：鼓励员工报告；对工伤和疾病案例进行分类和记录；提供必要的医疗服务；调查案例并采取纠正措施以消除影响；帮助员工重返工作。

2.4 工业卫生：供应商应根据分级控制原则，识别、评估并控制化学、生物及物理等因素给工人带来的危险，为员工免费配备并让其使用适当的、保养良好的个人防护用品，并定期开展职业健康体检。

2.5 强体力型工作：供应商应当识别、评估和控制工人从事重体力作业受到的危害，包括人工搬运/装卸材料和重复搬举重物、长时间站立以及高度重复或强力的装配工作，应当根据鉴别、评估结果而采取岗位调配、设备优化等方式进行改进。

2.6 机器防护：供应商须对生产设备和其他机械进行安全危害评估，并为可能导致员工受伤的机械提供物理防护装置、连锁装置及屏障，并正确进行维护。

2.7 食品、公共卫生和住房：供应商应当为员工提供干净的卫生间设施、饮用水以及清洁食物准备、储藏与用餐设施。供应商或劳工代理机构提供的员工宿舍应保持洁净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洗浴热水、充足的照明、供暖和通风，以及合理的出入方便的私人空间。

2.8 健康与安全沟通：供应商应以员工的母语或员工能够理解的其他语言向员工提供适当的工作场所健康与安全信息和培训，在工厂区域或在员工可明显辨别且可出入的场所清楚张贴健康与安全相关信息。"

第三章：环境

供应商应认识到，在所有业务职能中，环境责任是生产世界一流产品不可或

缺的一部分。供应商应识别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并尽量减少对社区、环境和自然资源的不利影响，同时保障公众的健康和安全。

3.1 环境许可证与报告：供应商应遵守所有与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所有必需的环境许可证(例如环评、排污许可等)、批准和登记应取得、维护并保持最新，并遵循其操作和报告要求。

3.2 防止污染及节约资源：应在源头上或通过实践（如改进生产、维护和设施工艺、替换材料、节约资源、材料回收和再利用等）减少和消除所有类型的资源耗费和污染（包括水和能源）。

3.3 有害物质：供应商应当识别和控制释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险的化学物质及其他材料，确保这些物质得到安全处理、运输、存储、使用、回收或再利用和处置。应跟踪和记录危险废弃物数据

3.4 固体废弃物：供应商应实施系统方法识别、管理、减少、负责任地处置或回收固体废弃物(无害)。应跟踪和记录废弃物数据。

3.5 水源管理：供应商应节约用水，记录和监测水资源使用和排放情况。所有废水在排放或处置前，应按要求进行分类、监测、控制和处理。

3.6 气体排放：供应商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腐蚀性气体、微粒、臭氧消耗化学物质以及燃烧副产品等废气在排放之前，应当按照相关要求对其进行鉴别、监测、控制和处理。

3.7 能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供应商应跟踪、记录和公开报告能源消耗以及范围 1、范围 2 和范围 3 的重要类别的温室气体排放，应最大程度地减少能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努力提高向当升提供产品的可再生能源电力比例，并提供相关产品碳足迹计算的数据。

3.8 生物多样性保护：供应商应遵守自然保护地、野生动物、土壤和湿地等法规，全面评估所有经营场所的相关风险，以及时做出行动，在项目早期规划选址阶段充分考虑生物多样性保护。

第四章：商业道德

为履行社会责任并确立市场成功地位，供应商及其代理机构应坚持最高的道德标准。

4.1 商业诚信：供应商应采取零容忍政策，禁止任何形式的贿赂、腐败、敲

诈勒索和挪用公款行为。所有业务交易均应确保透明并应在参与者业务账目和记录中准确反映。应推行监督和强化程序以确保符合反腐败法的要求。

4.2 信息公开：供应商应依照适用法规和主要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劳工、健康与安全和环境的信息。

4.3 社区参与：鼓励供应商参与社区活动，以推动社区的社会和经济发展。

4.4 身份保护和无报复政策：供应商须建立匿名投诉机制，确保举报者身份的机密性和匿名性，禁止报复行为。供应商应制定沟通流程，以便其员工能够提出任何疑虑，而不必担心遭到报复。

4.5 知识产权保护：供应商应尊重知识产权。技术或经验知识的转让应以保护知识产权的方式进行，并且应保护客户和供应商的信息安全。

4.6　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和国际反垄断和贸易控制的法规。合作伙伴不得独自或伙同其他合作伙伴进行垄断市场或不正当竞争的行为。

4.7 隐私：供应商应承诺保护与其有业务往来的所有人士（包括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和员工）的个人信息，在收集、存储、处理、传输和分享个人信息时，应遵守隐私和信息安全法律及监管要求。

4.8 负责任的矿物采购：供应商应采取政策，对其生产的产品中的，镍、钴、锰、锂的来源和监管链开展尽职调查，以合理确保其来源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等和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具体要求请参照此行为准则的补充《当升科技关于负责任采购的供应商标准》。

4.9 出口制裁：供应商应确保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及国际贸易禁运和制裁规定，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避免违反制裁规定的风险。

第五章：公司治理

5.1 管理责任和义务：供应商应建立范围与本准则内容相关的管理体系，明确负责实施管理体系和相关计划的高级执行管理人员和公司代表的责任和义务。

5.2 风险评估与管理：供应商应制定并维护和识别与业务相关的劳工权利与人权、健康与安全、环境、商业道德及法律合规风险的制度，并执行适当的程序和控制措施来缓解已识别的风险。

5.3 信息沟通和申诉：供应商应建立用以向员工、供应商和客户清晰准确地传达有关参与者政策、实践、期望和绩效信息的流程。为员工提供安全的环境，便于其提出申诉和反馈，而不必担心遭到打击报复。

5.4 绩效改善与纠正：供应商应制定书面绩效目标、指标和实施计划，定期进行审核和评估，对于通过内部和外部审核、评估、检查、调查或评审等发现的不足或违规行为，供应商应拥有及时开展纠正措施的流程。

我们期待您的承诺，并携手一起为企业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6 日

承诺回执

本公司作为_____（以下简称客户）的供应商，主要向客户提供_____（产品名称/产品型号），我司完全理解并遵守客户制定的《供应商行为准则》。

公司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日期：